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拟订我区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2.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指导监督下属单位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3. 统筹区内扶贫开发工作，牵头拟订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内扶贫开发成果巩固工作及督查考核评估等工作。

4.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5.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6.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全区渔业和渔船、渔港监督管理;负责农田整治项目工作;负责编制农田水利建设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管理,指导本区农业水利、节水工作。

7.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8.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参与耕地保护和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

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9.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0.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实行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疫情扑灭工作。

11.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相关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3.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组织实施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4. 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相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交流合作。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局本级内设科室 11 个，分别是办公室、审批管理科、产业发展科、农村建设指导科、农村经济事务指导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种植业管理科、综合执法科、畜牧兽医屠宰管理科、渔业管理科、人事科。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

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决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 and 省、市、区加快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实际因地制宜谋划、推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各项重点工作任务。

2. 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我部门结合实际因地制宜谋划、较好地推进了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各项重点工作任务，顺利晋级省第三届《乡村振兴大擂台》争霸赛；在 2021 年度广州市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中获综合评价“优秀”等次；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考核蝉联全市第一；我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获评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赤坭镇农民庆丰收活动入选全国 100 个丰收节庆特色活动；瑞岭村获评 2022 年全国乡

村特色产业超亿元村称号。较好的完成了年初既定及上级部门的任务。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本部门全年预算数 50,146.07 万元，执行数 40,87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5%。其中基本支出 12,909.08 万元，项目支出 27,871.21 万元。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报告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论述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2022 年，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3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46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308.94 万元。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从自评情况来看，我部门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加快推进农产品品牌化建设。以“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模式大力发展特色农业，今年新增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 5 条。新增绿色食品 5 个，花都蓝莓、西洋菜、彩虹鲷

等 5 个农产品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目录，“空中草莓”“花都微盆景”等花都十大农产品影响力持续扩大。赤坭镇农民庆丰收活动入选全国 100 个丰收节庆特色活动。

2. 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2022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5 个项目共 4947.73 亩，全部按照示范点建设标准推进，进度全市靠前。我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在全市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考核第一。

3. 大力培育引进龙头企业，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印发了《广州市花都区都市现代农业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全力打造绿色果蔬、精品花卉、生态畜禽、现代渔业等 4 条都市现代农业产业分链。着力培育农业龙头企业，今年新增市级龙头企业 5 家，组织申报省农业龙头企业 7 家。全区新增 4 家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加工）基地，总数达到 32 家。成立全省首个政企合作水产品质检驿站，广州禄仕食品有限公司、广州绿丰农水产有限公司和广州市伟德农业有限公司等 3 个养殖池塘尾水生态治理示范经验获全市、全省推广”。

4. 加强农业综合执法监管。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获评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全年共抽检农产品超 10 万份，总体监测合格率 99.94%，未发生产地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5. 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全域整治人居环境，发动机

关党组织到结对村社开展全域人居环境整治义务活动，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五美行动”、美丽圩镇建设攻坚行动，累计打造农村“四小园”和农房微改造。农村“厕所革命”不停步，新建改造乡村公厕，农村厕所革命亮点做法被农业农村部肯定和宣传，农村厕所问题摸排整改“回头看”工作的经验做法获转发全省学习。示范带建设成效初显，“花漾年华”新乡村示范带获评为省美丽乡村精品线路，获中央农办和国家乡村振兴局有关领导调研和肯定，“粤乡寻韵之旅”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6. 做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我区动物疫病免疫密度连续三年达 95%以上，无发生重大动物疫情事件。

7. 加快建立生态宜居美丽乡村。新增 8 条省定特色精品村，4 条省定美丽宜居村，累计 35 条行政村达到省定特色精品村标准，170 条行政村达到省定美丽宜居村标准，累计 8 条市级美丽乡村获得“广州市美丽乡村”称号。

8. 推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印发《花都区深化改革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八项措施》，健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相关政策。农村集体资产网上竞投交易宗数逐年上升，有效促进村民增收。创新乡村积分制治理。将乡村治理各项事务转化为可量化的指标，合理设置积分内容和评定标准形成激励约束机制。

9. 推动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一是开展合同清理和欠

租追收。制定《花都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同清理和欠租追收“回头看”复查整改工作方案》，追回拖欠农村承包合同租金；二是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制定《广州市花都区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2021-2025年）》，组织召开农村电商培训班、都市现代农业管理培训班、渔业产业发展培训班，“订单式”精准培育高素质农民278名，新增省级“农村乡土专家”47名。

10. 继续做好综治维稳及平安创建、安全生产、保密等工作。提高行政效能，圆满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抓好综治维稳、平安创建、安全生产、政务信息公开、行风建设、档案管理、网络安全以及保密等工作，跟踪落实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2年，我部门明确资金支出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积极协调区相关单位、各相关镇街，严格落实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工作，督促指导相关责任单位加快推进各项涉农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等相关工作，确保了资金支出达到序时进度。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2年，我区顺利晋级省第三届《乡村振兴大擂台》争霸赛；在2021年度广州市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中获综合评价“优秀”等次；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考核蝉联全市

第一；农业综合执法大队获评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示范窗口；赤坨镇农民庆丰收活动入选全国 100 个丰收节庆特色活动；瑞岭村获评 2022 年全国乡村特色产业超亿元村称号。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项目跟踪监管不够到位，项目实施过程规范性仍有提升空间；二是部分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性和项目资金支出方向界定需要加强；三是绩效管理意识需要提升，部门整体工作绩效目标设置准确性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跟踪监管，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三是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方式；四是落实绩效管理，完善绩效指标体系。